

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铊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 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铊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
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

合同金额: 4606170.00 元

甲方: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乙方: 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贵州求实检测技
术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5 年 07 月 日

甲方：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乙方 1：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乙方 2：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铊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公开招投标)（项目编号：P5223002025000468）的公开招投标结果，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书（项目编号：P5223002025000468）要求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有关内容，甲方与乙方签订项目合同书，并接受了乙方以下报价人民币 4606170.00 元，提供服务的报价（以下简称“合同价”）。

一、服务范围及需求一览表

1.1 服务内容：本次工作包括充分收集以往地质、水文地质、环境地质、地下水污染等调查成果资料，进行综合研究分析，编制完成调查评估方案，在此基础上开展地下水污染成因调查、滥木厂铊矿周边地下水环境质量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工作，通过地下水水源调查、地下水污染成因查证、监测井建设，开展水样、土壤样采样分析等工作，进行地下水污染评价，识别地下水污染物种类、污染程度和污染分布特征，重点调查铊矿周边及下游地表水、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分析污染物迁移规律，圈定污染物空间分布范围、污染羽形态特征，查明地下水补径排条件以及与饮用水源地的补给关系，结合地下水、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提出针对性环境保护对策与建议，确保周边居民用水安全。最终结果及其服务过程均需通过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的检查及验收。

1.2 服务地点：黔西南州内（具体安排）。

1.3 服务期：签订合同后，18 个月内完成，并提交成果。

1.4 服务成果内容：

1.4.1 对兴仁市、贞丰县汞铊矿周边开展地下水环境调查评估工作，建设 39 口地下水监测井，采集一次地下水样品，进行检测分析。

1.4.2 调查土壤点位 49 个（包含 39 个新建地下水监测井点位，10 个铊矿周边农田点位），采集土壤样品 183 件（包含 172 件监测井土壤样品，11 件农田土壤样品）。

1.4.3 采集并检测地下水样品 60 件（含 11 个泉点 13 件水样），地表水样品 9 件，沉积物样品 9 件。

1.4.4 完成调查区 1:10000 水文地质调查，调查面积 90.60km²，形成《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铊矿区周边水文地质调查报告》及附件 1 套。

1.4.5 编制形成《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铊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报告》及附件 1 套。

1.5 需求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		钻探建井费					
	(一)	1 钻探费用	钻探	2100	m	600	1260000
	(二)	1	材料费（非管、滤料）	1950	m	100	195000
		2	其它成井费（井台、标识牌）	39	口	150	5850
		3	洗井费	39	口	80	3120
二		分析测试费					
	(一)	1	土壤样品采集	192	件	1200	230400
		2	土壤样品检测	192	件	1050	201600 ①常规45项

		3		土壤样品检测	181	件	800	144800	②非农田土壤增测6项, 镉、铍、钴、钒、铈、pH
		4		土壤样品检测	11		500	5500	③农田土壤增测10项, 镉、铍、钴、钒、铈、铬、铈、六六六总量、滴滴涕总量、pH
	(一)	1	地下水样品	地下水样品采集	60	件	1200	72000	
		2		地下水样品检测	60	件	1000	60000	①常规37项(未测放射性)
		3		地下水样品检测	60	件	500	30000	②增测9项, 铍、硼、镉、钒、镍、钴、钼、银、铈
		4		地下水样品检测	60	件	500	30000	③增测八大离子其中5项, K^+ 、 Ca^{2+} 、 Mg^{2+} 、 HCO_3^- 、 CO_3^{2-}
	(二)	1	地表水样品	地表水样品采集	9	件	1200	10800	
		2		地表水样品检测	9	件	1000	9000	①常规29项
		3		地表水样品检测	9	件	700	6300	②增测12项, 钼、钴、铍、硼、镉、镍、钒、钨、铈、银
				辅助调查费					
	(三)	1	水文地质	1:10000地形图数字化(IV类)	10	幅	1000	10000	
		2		1:10000水文测量(正测)(III类)	90.6	km ²	1000	90600	
		3		1:2000地质剖面测量	23.4	km	2000	46800	
		4		水文地质试验	420	台班	100	42000	抽水试验, 39口井, 每口5个台班, 共计195台班; 渗水试验, 39口井, 每口5个台班, 共计195台班; 示踪试验, 3口井, 每口10台班, 共计30台班。合计420台班。
	(四)	1	物探	剖面布设	23.4	km	1000	23400	39口监测井, 每口设置600m地面物探剖面长23.4km, 地形等级III级, 比例尺1:2000
		2		高密度电阻率法	2340	点	800	1872000	39口监测井, 每口设置600m地面物探剖面长23.4km, 高密度电阻率法, 测深0~150m, 点距10m, 地形等级III级, 比例尺1:2000

	(三)	1	工程点测量	工程点测量	10	组日	100	1000	CGCS2000坐标系, 施工前和竣工后工程点测量。铤矿周边及下游地下水监测井27口, 每孔2次, 共54点次; 水库周边地下水监测井12口, 每孔2次, 共24点次; 地表水沉积物采样点8个, 每点1次, 共8点次; 基本农田采样点10个, 共10点次。总计96点次,预计10个组日完成。
四	(一)		其他						
		1	方案、报告编制及监测井维护	实施方案编制	1	套	30000	30000	实施方案编制, 2个月内完成, 至少投入1名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2名初级工程师, 1名高级工程师审核指导, 方案编制完成后通过专家评审。
		2		专项水文地质调查报告	1	份	20000	20000	
		3		专项物探报告	1	份	20000	20000	
		4		成果报告编制	1	套	30000	30000	4个月内完成, 投入人员至少2名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2名初级工程师, 1名高级工程师审核指导, 成果报告编制完成后通过专家评审。
		5		监测井维护	78	次	2000	156000	39口监测井, 维护2年(从项目验收合格后起算), 每年测量监测井并深1次、每年对监测井进行1次透水灵敏度试验、1次洗井。
合计			大写: 肆佰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元整 小写: 4606170元						

1.6 检测指标

1.6.1 “水”(地下水及地表水)检测指标: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1	感官形状及化学指标	色、臭和味、浑浊度、肉眼可见物、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铜、锌、铝、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硫化物、钠
2	微生物指标	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
3	常规毒理学指标	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氰化物、氟化物、碘化物、汞、砷、硒、镉、铬(六价)、铅、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

4	非常规毒理学指标	锑、铊、银、钡、镍、钴、钼、铍、砷
5	一般化学指标	K^+ 、 Ca^{2+} 、 Mg^{2+} 、 HCO_3^- 、 CO_3^{2-}
6	其他指标	水温℃、pH 值（无量纲）、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COD_{Cr} ）、生化需氧量（ BOD_5 ）、总磷（以 P 计）、总氮（湖、库，以 N 计）、挥发酚、石油类、粪大肠杆菌、钒、钛、铈

试用水印

1.6.2 “土壤”（非农田区及农田区）样品检测指标: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1	重金属和无机物	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钼、锑、铍、钴、钒、pH 值、锌、铬、六六六总量、滴滴涕总量
2	挥发性有机物	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氧乙烷、1,2-二氧乙烷、1,1-二氧乙烯、顺-1,2-二氧乙烯、反-1,2-二氧乙烯、二氧甲烷、1,2-二氧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
3	半挥发性有机物	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α]蒽、苯并[α]芘、苯并[α]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α, h]蒽、茚并[1,2,3-cd]芘、萘

1.7 验收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与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标准；符合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实施方案要求。

1.8 其他服务要求

本项目需聘请第三方质量监督机构，对整个项目实施进行质量控制，第三方质量监督机构由甲方聘请，费用由乙方承担，所需费用由甲方与乙方协商确认，但需经价格比选后确定，且最终金额不能超出市场价。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肆佰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元（¥4606170.00元）人民币。

2.2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服务的总价含税包干价。

三、技术资料、协调

3.1 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甲方应配合乙方全力协调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部门工作，在协调过程中所耽误时间不计入乙方工期。

3.3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及相关技术资料，进度计划安排。

3.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

五、无产权瑕疵条款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成员各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第3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货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工期

本项目服务期限：2025年7月至2026年12月31日，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对监测井维护2年。

七、合同款支付

7.1 甲方根据以下约定向乙方牵头单位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支付款项，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的具体经费分配和工作任务分配由其

内部自行签订合同约定。

7.2 在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供完整资金拨付资料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支付合同金额的 20%，共计人民币玖拾贰万壹仟贰佰叁拾肆元整（¥921234.00 元）。

7.3 乙方完成 39 口钻探建井建设后，并完成土壤初步调查及 1:10000 水文地质调查，并提供完整资金拨付资料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共计人民币壹佰捌拾肆万贰仟肆佰陆拾捌元整（¥1842468.00 元）。

乙方完成 39 口钻探建井建设后需提交以下文件资料：

- （1）钻井施工记录（含井深、井径、滤料填充、井管安装等关键参数）；
- （2）成井质量检测报告（含洗井效果、出水量、井水浊度等指标）；
- （3）第三方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现场验收合格证明。

验收标准：符合《水文地质钻探规程》（DZ/T 0148-2014）及本合同附件 2 技术规格要求。

7.4 乙方提交经专家论证并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的成果文件后，甲方向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共计人民币壹佰捌拾肆万贰仟肆佰陆拾捌元整（¥1842468.00 元）。

7.5 付款方式：甲方采用银行汇款汇入乙方联合体牵头人对公账户，乙方联合体牵头人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汇款。

7.6 牵头单位账户名称：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520000429245625J；开户银行：建行贵阳朝阳支行；银行账号：

7.7 质量履约担保

(1) 乙方在项目最终验收前, 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3% 的银行履约保函 (¥138185.10 元, 大写: 壹拾叁万捌仟壹佰捌拾伍元壹角整), 保函有效期至监测井 2 年维护期结束;

(2) 若维护期内出现井体损坏等责任问题, 甲方有权使用保函资金兑付用于修复;

(3) 维护期满无争议后, 保函自动失效。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 视为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成果文件验收合格,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若甲方无故拒绝支付技术服务费, 乙方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 乙方按约定已收取的费用不予退回。

8.2 乙方逾期交付验收合格的, 乙方应按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竣工验收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验收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3 乙方所提供服务如存在违法分包等不符合合同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 甲方有权拒收, 但仍应当组织验收, 并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8.4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8.5 数据真实性责任, 乙方承诺所有检测数据可溯源至原始记录, 接受第三方治理监督机构核查。若发现数据造假 (如伪造采样记录、篡改检测结果等):

- (1) 甲方有权拒付全部款项并解除合同;
- (2) 乙方需退还已收款, 并按合同总额 10% 支付违约金;
- (3) 造成重大环境或健康损害的, 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
- (4) 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8.6 乙方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就本项目向甲方(招标人)承担完全连带责任, 不对甲方以外的其他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9.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在合理期限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安全责任

在服务过程中的一切安全事故, 由乙方自行负责, 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十一、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合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

部分。

12.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清单和分项价格表
- (2) 技术规格
- (3) 联合体报价函（及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及其澄清内容
- (4)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 (5) 本合同适用的特殊条款

12.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2.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一份，副本三份，由甲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以下无正文，签章页）

甲方：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盖章）

地址：兴义市沙井街71号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联系人：

电话：

日期：2025年7月18日



乙方1：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石林西路171号（贵州地质科技园5号楼）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联系人：

电话：

日期：2025年7月17日



乙方2：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科技园科新南街777号汇通华城高科技工业园区1号厂房3楼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联系人：

电话：

日期：2025年7月17日



附件 1 供货清单和分项价格表

(三)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铀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

项目编号: P5223002025000468

序号	名称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钻探建井费					
(一)	1	钻探费用	2100	m	600	1260000	
	1	材料费(井管、滤料)	1950	m	100	195000	
(二)	2	成井费用	39	口	150	5850	
	3	洗井费	39	口	80	3120	
		分析测试费					
	1	土壤样品采集	192	件	1200	230400	
	2	土壤样品检测	192	件	1050	201600	①常规 45 项
(一)	3	土壤样品	181	件	800	144800	②非农田土壤增测 6 项, 镉、砷、钴、钒、铈、pH
	4	土壤样品检测	11		500	5500	③农田土壤增测 10 项, 镉、砷、钴、钒、铈、铬、铊、六六六 总量、滴滴涕总量、pH
	1	地下水样品采集	60	件	1200	72000	
	2	地下水样品检测	60	件	1000	60000	①常规 37 项(未测放射性)
(二)	3	地下水样品	60	件	500	30000	②增测 9 项, 砷、硼、镉、钒、镍、钴、钼、银、铈
	4	地下水样品检测	60	件	500	30000	③增测八大离子其中 5 项, K ⁺ 、Ca ²⁺ 、Mg ²⁺ 、HCO ₃ ⁻ 、CO ₃ ²⁻
(三)	1	地表水样品	9	件	1200	10800	

序号	名称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2		地表水样品检测	9	件	1000	9000	①常规 29 项	
	3		地表水样品检测	9	件	700	6300	②增测 12 项, 钼、钴、铍、硼、镉、镍、铜、钒、钛、铈、锑	
三		辅助调查费							
	(一)	水文地质	1:10000 地形图数字化 (IV 类)	10	幅	1000	10000		
			1:10000 水文测量 (正测) (III 类)	90.6	km ²	1000	90600		
			1:2000 地质剖面测量	23.4	km	2000	46800		
			水文地质试验	420	台班	100	42000	抽水试验, 39 口井, 每口 5 个台班, 共计 195 台班; 渗水试验, 39 口井, 每口 5 个台班, 共计 195 台班; 示踪试验, 3 口井, 每口 10 台班, 共计 30 台班。合计 420 台班。	
	(二)	物探	剖面布设	23.4	km	1000	23400	39 口监测井, 每口设置 600m 地面物探剖面长 23.4km, 地形等级 III 级, 比例尺 1:2000	
			高密度电阻率法	2340	点	800	1872000	39 口监测井, 每口设置 600m 地面物探剖面长 23.4km, 高密度电阻率法, 测深 0~150m, 点距 10m; 地形等级 III 级, 比例尺 1:2000。	
	(三)	1	工程点测量	工程点测量	10	组日	100	1000	CGCS2000 坐标系, 施工前和竣工后工程点测量。铀矿周边及下游地下水监测井 27 口, 每孔 2 次, 共 54 点次; 水库周边地下水监测井 12 口, 每孔 2 次, 共 24 点次; 地表水沉积物采样点 8 个, 每点 1 次, 共 8 点次; 基本农田采样点 10 个, 共 10 点次。总计 96 点次, 预计 10 个组日完成。
	四		其他						

序号	名称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	1	实施方案编制	1	套	30000	30000	实施方案编制。2个月内完成。至少投入1名中级及以上工程师，2名初级工程师，1名高级工程师审核指导。方案编制完成后通过专家评审。
	2	专项水文地质调查报告	1	份	20000	20000	
	3	专项物探报告	1	份	20000	20000	
	4	成果报告编制	1	套	30000	30000	4个月内完成。投入人员至少2名中级及以上工程师，2名初级工程师，1名高级工程师审核指导。成果报告编制完成后通过专家评审。
	5	监测井维护	78	次	2000	156000	39口监测井。维护2年（从项目验收合格后起算），每口监测井每年进行1次洗井、1次灵敏度试验。
合计（投标价）						大 写：肆佰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元整 小 写：4606170 元	

投标人（公章）：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强

日期：2025年6月17日

注：此表可扩展。

附件 2 技术规格

(一) 技术规格、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铌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

查与风险评估项目

项目编号：P5223002025000468

名称	招标参数要求	投标参数	偏离	说明
/	/	/	/	如本表不填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注：1、技术偏离表如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可不填写（不为废标项），视为无偏离；

2、但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佐证材料的，应该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按照招标文件进行扣分；

3、技术参数中有偏离情况（不论“正”或“负”偏离），均必须在偏离表列出，并详细说明；其他无偏离的可不填写，视为无偏离。

投标人（公章）：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廖永红

日期：2025 年 6 月 17 日

附件3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

牵头人（公章）：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公章）：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牵头人：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和（联合体成员：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参加黔西南州兴义市滥坝镇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项目编号：P5223002025000468）的公开招标采购，获取了公开招标文件，已明确知晓所有文件之条款，完全了解项目有关情况。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对本项目承担完全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如下：

牵头人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 1、钻井施工、洗井与监测井建设
- 2、监测井抽水试验和后期维护
- 3、野外调查工作
- 4、物探工作
- 5、报告编制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 1、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的采样工作
- 2、土壤样、地下水样和地表水样检测工作

全体联合体成员（公章）：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体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项目负责人：王万金

联系电话：[REDACTED]

日期：2025年6月5日

注：达到小微企业扶持政策要求的，须在联合体协议中说明合同总金额占比，否则视为自愿放弃政策扶持。

附件4 联合体报价函（及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及其澄清内容

（一）投标函

致：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单位招标项目编号为 P5223002025000468（项目编号）的黔西南州兴仁市滥木厂钨矿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详细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我公司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万零陆仟壹佰柒拾元整；小写：4606170.00 元。本投标报价为验收合格价。包含服务采购、成果文件、专家评审、人工、税费、验收等的包干总价。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一、服务期：签订合同后，18个月内完成，并提交成果；

二、服务地点：黔西南州内（具体安排）；

三、联合体投标：☒是 ☐否

联合体成员：

牵头人：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按投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通知书，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 3、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 4、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5、投标人应提供按照采购人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我单位承诺中标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投标人：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单位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石林西路171号15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李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550081

电话:

日期: 2025年6月17日

试用水印

